

會 勘 紀 錄

一、會勘內容：「房裡海堤整體環境改善工程(一)」周邊環境共同維護合作」一案

二、會勘時間：114年1月22日(星期三)
下午15時30分

三、會勘地點：工地現場

四、會勘人員：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新竹分署：

余建勳 陳冠奇、朴恩

苗栗縣苑裡鎮公所：

石慧心

苗栗縣苑裡鎮房裡里辦公處：

苗栗縣苑裡鎮房裡社區發展協會

劉炳榮 傅鈺勳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分署：

溫晨暉 翁啟超 楊志偉 孫若瑋

東河下游生態與環境研究中心

陳志偉

五、會勘結論：

- 1 有關共同維護房裡海堤周邊環境部分，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新竹分署、苗栗縣苑裡鎮公所、苗栗縣苑裡鎮房裡里辦公處、苗栗縣苑裡鎮房裡社區發展協會及東海大學(2公2私)皆有意願簽訂MOU，本分署將另訂時間邀請各機關共同簽定合作備忘錄。
- 2 為改善房裡海堤周邊環境，本分署將與林保署新竹分署、共同舉辦一系列環境整理活動，活動期間暫定自 114 年 2 月起至 115 年 2 月止，辦理頻率 3~4 個月或另指定辦理日期。
- 3 承上，活動預定內容(項目)如下：
 - a、入口產業道路處之軍營周圍設置簡易型圍籬(綠籬)及整理環境。
 - b、在房裡海堤水防道路尾及防風林之間暫置木棧橋，於活動時間(115 年 2 月止)結束後，木棧橋將由本分署負責移置。
 - c、邀請房裡社區發展協會一同參與海堤周邊及防風林等範圍內之垃圾清除。
- 4 有關本分署提出試種鹹草，重現早期海岸景象部分，惟與勘單位認為海堤周遭環境不利鹹草的生長，建議由新竹分署提供合宜小苗，透過社區認養以利後續維護，本分署將洽詢地方及專家學者後再提出種植計畫。

- 5 有關東海大學生態與環境研究中心有意願簽訂 MOU，並協助本工程生態調查，俟中心與該校後續商議結果，另案通知辦理。
- 6 本工程因位於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轄管公有土地案，本分署將盡速向新竹分署提出申請及施工指界會勘，俟程序完成後機具再行進場。

六、散會

七、照片

